南京大学2027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报考说明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下达2027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教民厅〔2026〕1号），我校2027年继续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

一、招生计划

我校2027年计划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28名，其中含“南疆高校教师专项计划”1名（070100数学专业）。

我校在理工农医类相关专业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原则上不低于该专项计划招收博士总人数的60%。

二、招生专业及招生对象

我校2027年将在部分全日制专业接受“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报考，详见我校202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备注”及报考学院“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我校2027年“南疆高校教师专项”招生专业为070100数学。“南疆高校教师专项”招生对象不限地区、不限民族，毕业后定向到南疆地区就业，重点保障南疆高校师资队伍建设。报考骨干计划内“南疆高校教师专项”的考生，在资格申请时须选择“类别”一栏为“南疆高校教师专项”。“南疆高校教师专项”计划介绍及详细要求等详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官网的相关公告，考生可在报考前联系相关上级主管部门咨询。

三、报考条件

报考我校博士“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须符合教育部本专项相关要求及规定，同时须满足《南京大学202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报考学院2027年“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中的报考条件。

报考骨干计划的考生须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的骨干计划资格申请平台（“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首页—“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资格申请平台”，网址：https://mz.chsi.com.cn/mzjh/stu/）提交申请信息，经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线审核通过后方可在我校博士研究生网上报名系统（https://yzb.nju.edu.cn/main.htm右上角“网上报名”—“博士报名”）报名。如未通过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在线审核，则报名无效。

考生生源地、工作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是考生报考资格审核确认的责任主体，如考生对报考资格有疑问，可联系生源地、工作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咨询。

四、考核及录取

报名成功的考生根据报考学院“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参与报考学院后续考核。学院将通过考核的本专项推荐名单提交至学校，由学校结合国家政策、专项计划数量、生源情况、学院学科分布情况等综合因素统筹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五、其他事宜

学制、学费标准等其他相关事项参见《南京大学2027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如有疑问，可在报考前与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各学院联络咨询。

若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或专项等，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予以公布。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最新文件及通知为准。